

25

23-01-BJ 21500 5/2

昆明茂悦置业有限公司

与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昆明龙江金茂府一期消防应急照明灯具
供应合同**

[合同编号：No.]

张紫琴

B、固定单价及固定增值税率，即合同总价根据实际货到现场数量以及固定单价据实结算。本合同中约定的采购数量为暂定数量，无论最终确定的采购数量与原暂定数量存在任何差别，合同工期及合同单价均不会做任何调整，除合同特别说明外，合同单价均为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

C、其它： /

本合同 固定单价 (人民币, 大写) 陆拾壹万柒仟零玖拾肆元玖角壹分 (RMB 617,094.91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人民币, 大写) 伍拾肆万陆仟壹佰零壹元陆角玖分 (RMB 546,101.69 元)，合同增值税金额(人民币, 大写) 柒万零玖佰玖拾叁元贰角贰分 (RMB 70,993.22 元)，增值税采用 A 计税方式 (A、一般计税/B、简易计税)，增值税率 13 %，当增值税税率发生法定变化时，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仅调整合同含税总金额及增值税税额。

4.1 综合包干单价：综合包干价按数量据实结算，综合包干单价包括产品设计、制作、供应、包装、运输、保险费、运输过程的成品保护、损耗、货到工地负责堆放至需方指定地点（不含工地卸车及二次搬运）、项目深化设计配合、样板制作、供货安装指导（配合项目材料下单等）、系统调试（配合消防施工单位调试至第一次验收合格、消控中心移交物业承接查验等）、管理费、利润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还包括因质保期内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培训等费用。除协议另有规定外，不再随市场价格的波动或政策变动而调整。

4.2 本战略协议采用“价税分离”原则，本清单中所有填报的价格均为不含税单价，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为准，调整后的单价=不含税单价* (1+最新执行增值税率)。

5. 合同周期

5.1 供货周期：甲方提供每批次计划清单之日起 20 日历天；如甲方根据项目情况需变更供货周期及起始日期的，应于计划开始日期与拟变更的开始日期中较早之日提前 7 天书面通知乙方，以书面通知乙方的日期为准。供货开始日期为第一批货物集中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之日，到货完成日期为本合同拟采购货物最后一批最后一件货到甲方指定地点之日。

6. 合同文件的组成

JINMAO 中国金茂

合同编号: 昆明·龙江金茂府-建筑安装工程科目下-202305-0077

注: 本文件除签章落款外, 所有手写内容均无效。

12.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当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时, 应按补充协议的最新约定执行。本合同和本合同补充协议应视为双方之间的完整合同。
1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 无正文)